

北京市 2017 年教育法律法规执行情况 督导检查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北京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重点围绕义务教育及学前教育阶段资源供给和设施配备情况，对全市 16 个区进行了督导检查。

此次督导检查采取各区自查与检查组实地督查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成立了由市政府教育督导室、市教委、市发改委、市规划国土委等相关部门和部分市政府特约教育督导员和市政府督学组成的督导组，并对西城、朝阳、丰台、顺义、怀柔、密云和昌平等 7 个区进行了实地督导检查。

督导组通过听取区政府工作汇报、查阅相关资料、召开座谈会、实地考察学校及幼儿园等形式深入了解情况。在汇总分析各区落实相关教育法律法规情况自查报告及实地督导检查情况的基础上，形成了 2017 年教育法律法规执行情况的督导检查报告。

一、法律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第十八条“各级人民政府应当采取措施，为适龄儿童接受学前教育提供条件和支持。”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第五条“各级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应当履行本法规定的各项职责，保障适龄儿童、少年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和第十二条“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应当保障适龄儿童、少年在户籍所在地学校就近入学。”

（三）国务院《幼儿园管理条例》第四条“幼儿园的设置应当与当地居民人口相适应。”

二、教育法律法规执行情况

各区加强组织领导，明确职责任务，完善工作机制，优化结构布局，强化督导检查，相关法定职责得到基本落实。

（一）重视教育规划落实，教育结构布局进一步优化

重视“十三五”教育发展规划制定工作，发挥教育规划的引领、保障和促进作用。各区围绕区域经济与社会发展特点，结合“全面二孩”政策实施产生的学位需求和北京城市总体规划要求，积极修订完善教育设施专项规划，着力推进规划建设项目实施，促进优质教育资源均衡配置，教育结构布局不断优化。加强学龄人口预测和学位供需预测，统筹考虑人口总量和结构变化、人口政策调整等因素对学位需求的影响，夯实教育资源规划布局基础。

顺义区根据北京市城市总规要求，修订完善了《顺义区基础教育设施专项规划 2016-2035》。深入分析城区和村镇的实际情况，分类别、分地区、分学段，以街区为单位，从规模体量、结构布局、质量水平、现状与发展需求等角度准确分析、精准规划，体现了规划的科学性、前瞻性和引导性。

海淀区将学前教育、义务教育建设规划和布局列为区重点工作，确定了实施中小学办学条件提升工程的时间表和路线图。确立相对就近、统筹推进、整体驱动、统筹配置的原则，科学规划学校布局，优化学校结构，扩大优质教育规模，提出在“十三五”末，再创建 20 所优质学校。

朝阳区规划和教育部门联合对区域内教育规划用地和各街乡公共设施资源情况进行核查分析，研究制定新的《朝阳区扩充教育资源三年行动计划》，重点在学位紧缺地区增加教育资源，缓解局部入学压力突出的矛盾，保证学位供给，优化教育资源配置和布局。

通州区根据北京城市副中心的定位，高度重视教育设施专项规划的编制工作。根据《通州区“十三五”时期教育发展规划》《基础教育设施专项规划》，结合城市副中心建设需求，在原有规划基础上，启动新版《通州区教育设施专

项规划》的编制工作,以更高目标和要求谋划设计区域教育发展的未来。

（二）增加学位供给，多措并举保障适龄儿童少年接受教育

为进一步增加学位供给，各区加强统筹保障，加大资金投入力度，加快学校建设速度，积极扩充学位数量，多措并举保障义务教育和学前教育阶段的资源供给和设施配备，保障适龄儿童、少年依法接受义务教育权益。

朝阳区将解决适龄儿童入园工作纳入区政府折子工程和政府实事项目。加大改扩建、居住区配建教育设施接收和教育资源挖潜力度，最大限度增加学位供给。2015年以来，全区新增学前教育学位2万余个，新接收居住区配套教育设施新增学位9600个，对现有教育资源进行挖潜扩充学位4420个。

大兴区“十三五”以来，共新建、改扩建学校28所，新增学位17940个，其中：学前教育学位4140个、义务教育学位13800个，最大限度满足本区域广大人民群众对教育资源的需求。

怀柔区通过新建及改扩建工程，新增学前教育学位4950个，义务教育学位3960个，进一步优化了教育资源布局，解决局部地区学位供给紧张问题。

门头沟区紧紧抓住全面推进旧城改造、新城建设的有利契机，加强规划建设和投资力度，全区新建、改建中小学校及幼儿园38所，建设规模总计44万平方米，投资总额约25亿元。

房山区在优化调整教育布局过程中，通过启用居住区配套教育设施和新建学校，增加学前教育学位3420个、义务教育学位4800个，尽最大努力保障适龄儿童少年进入优质公办校就读。

平谷区大力推进新建和改扩建教育设施工程，实施门楼幼儿园、马昌营中心小学等22个改扩建工程项目，增加学位8820个。新建金海湖学校和镇罗营幼儿园等建设项目，增加学位2310个。

延庆区根据全区学龄人口变化情况，按照“学前小学扩建增容，初中资源优化调整”的思路，以城区及周边地区为重点，对基础教育布局进行再调整，

在城区及周边地区新建、改扩建及配套建设一批幼儿园和义务教育学校，在沈家营、旧县、张山营等镇区改扩建一批幼儿园，优化教育发展布局。

（三）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促进居住区配套教育设施交付使用

居住区配套教育设施是教育资源配置的重要方面，多数区不断构建和完善配套教育设施规划建设管理工作机制，落实部门责任，加强过程管理，加大监管考核力度，保障配套教育设施落实到位。部分区还将教育配套的配建补建、新增学位情况纳入对区政府相关部门和街乡绩效考核内容，进一步加大了统筹保障力度。

朝阳区加强居住区配套教育设施的建设和管理，完善区住建、教育等部门的教育配套接收工作联席会制度，加大配套收缴力度，加强教育配套建设全过程的监管，确保近年新建居住区教育配套按时移交。同时，区政府统筹加快推进历史遗留问题的解决，2017年已促成7处建而未交教育配套设施的移交工作。

顺义区坚持将教育工程摆在突出位置，优先审批、优先建设、优先验收，确保教育设施建设到位。特别是在居住区教育配套建设中，一是严把审查关，根据规划设计指标对小区教育配套设施建设进行严格审查，开发企业私自更改或缩减教育设施建设规模的，不予办理商品房预售许可证。二是严把监督关，教育配套设施不按要求同步建设、同步交付使用的，停止其商品房销售资格。三是严把验收关，住宅验收前先验收教育设施，教育设施验收不合格不予办理住宅竣工验收和房屋产权登记。

（四）加强优质教育资源共享，提高区域整体教育水平

各区在区域教育规划布局过程中，坚持均衡优质、创新驱动、统筹协调原则，以均衡优质发展为着力点，促进区域教育质量整体提升。通过内生外引方式，充分发挥优质教育资源的辐射引领作用，探索实践促进区域教育整体提升的管理机制和办学模式，成效显著。

东城区不断完善优质教育资源共享机制，通过“盟贯带团”办学模式，实现了资源共享、组团发展、一体化办学的教育发展新态势。全区义务教育优质资源学校已达 91 所，优质教育品牌资源覆盖率达到 91.9%。同时充分发挥教育优质资源、教育家办学、组团发展的优势，不断提升教育质量。

西城区本着“做大优质校、做强中等校、做精特色校”的原则，将部分基础较弱及发展条件受限的学校并入优质校，实施集团化发展。目前已有 22 所小学、15 所中学整合到优质学校，新增优质学位近 5000 个。

海淀区充分发挥优质校的辐射带动作用，创新九年一贯、合作办学、学校联盟等运行模式，组建 20 个教育集团和合作联盟体，加强中小衔接教育，深化人才贯通培养模式改革，实施新优质学校建设工程，打造一批新品牌学校，提升区域教育整体质量和水平。

房山区引入北京四中、北京小学等一批优质教育资源引领区域教育发展。通过与中国教育科学研究院、首都师范大学、北京工商大学、北京理工大学、北京中医药大学等高校结成新型战略伙伴关系，整体提升区域办学水平。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各区均意识到生源激增和“全面二孩政策”给学位供给带来的挑战和压力，通过加大建设力度、加强资源统筹等举措增加学位数量。但就全市而言，各区在资源配置、学位供给等方面普遍面临学位总量不足、建设空间有限、局部问题突出等问题。

（一）学位缺口较大，资源供给面临较大压力

根据各区上报数据初步统计，全市 2017 年学前学位实际缺口为 57100 个，小学初中学位也有较大压力。

从全市层面看，城市中心区和部分远郊区的老城区由于人口密集，且可规划建设土地资源受限、教育用地贮备不足等原因，学位供需矛盾仍较突出。西城区、海淀区、昌平区等区受学位供给和生源增加等因素影响，学位供需矛盾

仍将持续，面临较大压力。

（二）资源分布不够均衡，结构性供需矛盾突出

各区均不同程度存在学位资源分布不均衡、结构性供给矛盾突出问题。主要集中在市区的老旧小区和郊区的城镇地区。

通州区玉桥街道、北苑街道、梨园镇，平谷区城镇地区、滨河办事处，朝阳区东坝地区、十八里店地区，大兴区林校路街道、观音寺街道、兴丰街道，房山区阎村镇、顺义区后沙峪街道、门头沟区部分城镇等地区存在学位缺口，有些地区缺口较大。

（三）规划编制科学性有待进一步提高

部分区规划编制和调整过程中，入学需求只预测户籍人口，未考虑常住人口和二孩政策的全面放开带来的人口变化。有的区只根据可实施的建设项项目编制建设规划，未按街区和乡镇为单位进行相对准确的需求分析和资源配置。

西城区在规划制定和调整过程中未考虑常住人口和二孩政策，只按户籍人口进行规划测算；平谷区在统计分析过程中仅做了全区学位缺口的整体预测，未进行精准规划和预测。

（四）教育服务保障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

个别区在未经审批学校和幼儿园就读的京籍儿童数量不断增加，教育服务保障水平有待提升。昌平区、丰台区、通州区等区未经审批幼儿园治理压力较大，学前教育学位仍较紧张。

（五）因学位紧张，专用教室被挤占问题较为突出

为应对入学高峰的到来，不断挤压或挤占教学和学生活动空间，直接影响教育教学活动的开展和教育质量的提升。

东城区、西城区、部分远郊城镇地区不同程度存在增班、专用教室调整现象；存在超规模办学情况，影响办学水平提升，个别学校存在安全隐患。

（六）部分教育配套设施未移交教育行政部门使用

由于历史原因，西城区、密云区、房山区、昌平区等区配套教育设施存在未建未交等问题，影响教育资源的供给保障。

四、工作建议

（一）加大统筹力度，确保学生高峰期学位供给

各区政府应根据《北京城市总体规划（2016-2035）》要求，结合本区经济社会发展和教育发展实际，进一步加强教育事业发展规划特别是教育设施专项规划的修订和完善。各区要积极作为、主动作为，切实加大统筹领导力度，新建和改扩建一批学校，保障学位供给。

市政府相关部门要在新建学校的规划设计、土地划拨、资金投入等方面，对各区进行指导和支持。

（二）整合各类资源，融通教育资源供给渠道

统筹盘活区内各类资源，破解重点部位和区域的学位供给问题，确保每个适龄儿童少年接受教育的权利。借助非首都功能疏解，加强对区内腾退、闲置等非教育资源的统筹和盘活，扩大教育资源增量，同时加大对未移交配建教育设施的追缴力度。

（三）完善相关政策，保障教育设施配建项目达标

市区均要结合“二孩政策”的实施以及新城市规划的工作要求，修改完善教育规划建设的资源配置标准（千人指标）。根据公租房配套建设规划，完善针对人口导入区的教育配套支持政策，参照“一会三函”模式，构建教育建设项目的前期审批绿色通道。

（四）加强市区联动，推动重点难点问题破解

“怀柔科学城”横跨怀柔和密云两个区，市政府相关部门与怀柔区和密云区要共同参与“怀柔科学城”的整体规划及教育配套设施建设规划。同时破解回龙观、天通苑以及部分人口导入区突出的教育资源供求矛盾，保障适龄儿童

少年受教育权利。

（五）继续深化基础教育综合改革，提升教育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对实施学区制管理、集团和集群办学、名校办分校等改革探索的区域和学校，在经费和编制等方面给予政策支持，建立奖励激励机制，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提高区域教育公共服务保障水平。